

《南 先 体 先 个人  
办 》 件制  
助 作 以下  
作 书 、 任 分 养  
作 、 代 、 、 书、 代 任  
、 协 单位 助 作  
制 单位 助 则 办公

。 二 优 兵 予 个人

个人 、 二 养单位 、

不 人 具 以下 件

一 二 养单位前

二

三 五 优

、 会 、 体 动、

别 出 具 作 为 做出

。

办 优 从 中 。

五 不

具 以下 件

- 一 专业前
- 二 、专业 、中

修 不

- 三 体 劳 全 、 、
- 专业 、 会 出。

办 人 。

优 不

具 以下 件

- 一 专业前
  - 二 党 、 、 、 会、
- 任
- 三 、 会 、 作 出。

办 人 。

创 先 个人 不

具 以下 件

- 一 专业前
- 二 、 、创作 、 交

出 优 。

办 人 分之

分 。

会 与 务先 个人 不

具 以下 件

一 专业前

二 加 会 务 动

出 产 。

办 人 会 务 。

化 动先 个人 不

具 以下 件

一 专业前

二 加健 体 、 化

动 优 。

办 人 分之

分

优 业 不

业 具 以下 件

一 一 二 养单位前

二 一 以上 不

业 、 免 励

三 一 先 个人 以

上

制 内 业

五 卓 优先 。

办 前两 分 分 。

原则上不先个人。一个  
内一、以两但五、  
优、创先个人、动与务  
先个人、化动先个人中一。优  
以体况。

作其中优业  
。  
作“公、公、公、优”  
则严件。

先个人份以册信  
为准为份先个  
人为份先个人。

先个人  
一以为人二养单位  
作产初单单位公不于个作  
公办公

二办公单  
办公会

作假 为 其 体 个人 中  
励 予 分。